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

地址：10005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
承辦人：陳玫陵
電話：02-23110574分機113
傳真：02-23117550
電子信箱：maychi@linux.arte.gov.tw

受文者：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30日
發文字號：藝演字第11300016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裝

主旨：有關「113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指定曲草案預告，請惠予轉知所屬學校於113年6月28日前提供修正意見。

說明：

訂

一、旨揭指定曲草案已預告於本比賽官網(https://web.arte.gov.tw/music/default.asp)，其曲目係由命題委員出題並經電腦亂數選定。

二、為臻周延完備，預告期間歡迎提供修正意見並請以電子郵件逕寄至音樂比賽專屬信箱nscmusicarte@gmail.com。

線

三、上開曲目除有明顯不宜、無法購得或其他窒礙難行情形外，將以不換曲、不增曲為原則。

四、有關定案版之指定曲，預計於113年7月中旬前公告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周知。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05/31 08:12:29